

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函〔2021〕30号）要求，现公布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统计时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有力辅助促进其他工作开展。今年以来，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1849条，办结回复网站留言信箱38件，收到整改“政府网站找错”2件。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1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4件，按时办结14件。其中，予以公开8件，部分公开3件，无法提供3件（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收到行政诉讼2件（均尚未审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办电子政务室、法制办、文秘科等科室通力协作，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区政府门户网站日常运维管理，以方便群众浏览、办事为出发点，对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安排专人按时检查、定期维护，保障网站正常高效运转，发布信息及时准确。加强和完善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管，指导各单位积极收集、上传工作动态、办事流程、政策等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针对政务公开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区政府各单位年度考核，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有效监督机制，为工作扎实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4	0	0	0	0	0	1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4	0	0	0	0	0	0	1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2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一是对政策解读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力度还需加大。二是依申请公开联动工作还需要加强。

(二) 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按照《卫滨区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要求,做好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流程管理,不断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落实全区各部门依申请公开会商机制,遇到疑难复杂或涉及多个单位的申请事项,由相关单位共同研究决定,提高申请答复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4件,其中6件通过邮寄方式回复申请人,邮费均由政府办支付,费用共计90元。

